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公告

李熙:本院受理原告鄢俊南与被告李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渝0104民初8011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,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届满后十五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

